

《康宁生命科学（吴江）有限公司年产离心管 6000 万件及塑料器皿 500 万件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2019 年 10 月 29 日，康宁生命科学（吴江）有限公司组织公司相关人员、废气处理设施设计及施工单位（苏州宜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安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代表和 3 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公司“年产离心管 6000 万件及塑料器皿 500 万件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验收工作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开展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审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19）安诺（验收）字第（AN19090503）号〕，检查了项目现场，经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吴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庞金路 1801 号，租用庞金工业坊 T03/17 号厂房，公司总租赁建筑面积 17195 平方米，本次扩建的离心管位于 PP 车间、塑料器皿位于 PS 车间。公司北侧隔河为空地，西侧隔区间道路为工业坊集中宿舍及康宁预留地，西南处为苏州沃尔思电子有限公司厂房，南侧为苏州丸仁热转印标志有限公司厂房，东侧为科模热思（苏州）工业电热器材有限公司厂房，最近敏感点为项目西南 128m 处工业坊宿舍区，项目西侧 454m 为新港天城住宅区；

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配置“注塑机、丝网印刷设备、点胶设备、UV 固化机”等主要生产设备和空压机等辅助设备，年产离心管 6000 万件及塑料器皿 500 万件。

项目定员、生产制度：原有项目职工 306 人，扩建项目新增 24 人，扩建后全厂合计 330 人；三班制，8h/班，年工作 350d/8400h。项目员工在厂内食用，外购快餐，不在厂内制作，无职工浴室。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7 月和 2019 年 4 月，公司申报的“年产离心管 6000 万件及塑料器皿 500 万件项目”经苏州市吴江区发改委备案（吴发改行外备发〔2018〕63 号、〔2019〕40 号）通过；2019 年 2 月，公司委托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康宁生命科学（吴江）有限公司年产离心管 6000 万件及塑料器皿 500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获得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吴环建〔2019〕148 号）。

本项目于 2019 年 6 月开工建设，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完成设备调试。

本项目从立项至验收期间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评总投资 810 万美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项目第一阶段验收总投资 700 万美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批文文号为吴环建[2019]148 号对应的“康宁生命科学（吴江）有限公司年产离心管 6000 万件及塑料器皿 500 万件项目”第一阶段验收，验收产能为年产离心管 3000 万件及塑料器皿 400 万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项目的环评和审批批文，离心管目前建成产能为 50%，仅为一条生产线，尚有一条计划在 2020 年建成；塑料器皿建成产能为 80%，有部分设备计划在 2021 年建成，故本次为第一阶段验收。

此外，项目在危废产生环节增加过期失效胶水（200kg/a），产生量未超过危废总量的 30%；

项目环评生产环节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独立设置直接外排 15 米排气筒，实际建设中以上废气合并到工艺有机废气处理环节，经活性炭处理后一根排气筒外排；

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文件的要求，不属于重大变更，纳入环保验收范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新增员工生活污水经房东现有厂区污水管网外排市政污水管网，至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运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尾水排入京杭运河。

(二)废气

项目有机废气（包括本次项目及以新带老的原有废气：含丝印及固化废气、注塑废气、洗网水擦拭废气、包装喷码及擦拭废气、点胶固化废气、酒精擦拭废气、电晕臭氧废气，污染指标为非甲烷总烃）收集后，与液化石油气燃烧废气（污染指标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合并进入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新建 2#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污染指标为非甲烷总烃；未收集的有机废气车间无组织排放；

项目以注塑车间为边界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环节的注塑机、丝网印刷设备、点胶设备、UV 固化机和空压机、废气处理风机等公辅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采取基础减震、建筑物隔声、距离衰减等隔声减震措施。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中生活垃圾交由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卫生管理处处置；一般固废中的不合格品及边角料、一般材料包装物外售给苏州力赢物业有限公司处置；废弃油墨、废弃酒精等擦拭布、废弃活性炭、失效过期胶水、化学品包装材料由苏州新区环保服务中

心有限公司处理处置，已签订危废处理协议。

本项目已建 30m² 的危废仓库、10m² 的一般工业固废仓库。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厂区绿化面积达 500 平方米，在厂界四周建有一定的绿化隔离带；

公司已基本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设置了各类排放口，废水、废气排放口、固体废物存放地已设置标志牌，废水、废气排放口已设置采样口。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江苏安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09 月 16 日~09 月 17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编制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期间：

(一)工况

本项目生产设备运转正常，各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产品生产负荷达到本次第一阶段验收产能的 75%，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况条件的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项目雨污分流，生活污水废水排入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运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排口监测结果显示，外排 pH、COD、SS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废气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有组织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速率和排放浓度分别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标准的要求，废气处理设施活性炭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64.92%-70.93%；

石油液化气燃烧产生的颗粒物（低浓度）、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有组织限值；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浓度分别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标准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的无组织排放标准。

3、厂界噪声

厂界 4 个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4、固废

本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的处理处置，固废对外零排放，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三) 总量控制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第一阶段污染物废水外排量、COD、氨氮、总磷和SS以及废气的非甲烷总烃（以VOCs计）、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总量符合环评中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规定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康宁生命科学（吴江）有限公司年产离心管 6000 万件及塑料器皿 500 万件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一）进一步规范危废仓库建设与管理，加强各类危废收集、暂存、转移处置工作，做好标识、标牌和台账，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二）加强注塑等有机废气收集、治理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定期更换活性炭等吸附，提高处理效率，确保各类废气稳定达标排放，厂界无异味。

康宁生命科学（吴江）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29 日